

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九日

生產者難逃其責 立即回收紙包飲品盒 綠色力量首推校園回收 回收 16,000 個紙包飲品盒

堆填區每年接收大量紙包飲品盒，環保團體綠色力量估算每年棄置堆填區的紙包飲品盒多達 43,000 噸^(註1)，數目可能多達 37 億個^(註2)，平均每人每日棄置 1.5 個，一日的棄置量足以鋪滿 16.9 個香港大球場。現時香港並沒有任何回收紙包飲品盒設施，全數丟棄堆填區，浪費資源之餘，更每年花費納稅人逾二千萬元去處理。綠色力量促本地各大飲品生產商肩負生產者責任，立即回收紙包飲品盒，回收有用資源，緩減廢物問題。

綠色力量早前率先試行回收紙包飲品盒，今日公布試行成效，並於現場鋪放 3,500 個回收紙包飲品盒，覆蓋了一個羽毛球場，此數量只相當於香港人 30 秒的丟棄量，可見丟棄紙包飲品盒數量之多，以及突顯回收的需要性。

現時市面常見的紙包飲品盒，主要有鋁箔盒及牛奶盒兩大類，前者主要以是紙、膠、鋁製成，後者主要以紙和膠製成。以鋁箔盒為例，成分中紙約佔七成，膠約佔兩成，餘下少數是鋁，當中的紙由於纖維較長，具很高回收價值，但由於夾雜有膠和鋁，不能當作一般紙張回收。綠色力量助理高級教育及項目主任林詩淇表示，所以紙包飲品盒、粟米盒、雞湯盒全部都可回收，而世界各地亦有回收，例如中國內地和台灣的回收率分別有 10% 及 30%，日本的回收率更接近 50%，反觀香港沒有回收，比鄰近地區落伍。

林詩淇指飲品生產商出售產品獲利，由此產生大量紙包飲品盒，生產商責無旁貸，應負上環境責任，立即回收。綠色力量早前電郵聯絡 8 個本地主要飲品生產商，查詢回收紙包飲品盒措施及時間表，可惜只獲冷淡回覆（見附件）。她批評有個別飲品生產商推搪本地缺乏回收設施，以及受《巴塞爾公約》所限不能出口再造，是完全不能接受的藉口。她指《巴塞爾公約》（Basel Convention）並不涵蓋紙包飲品盒，而公約亦主要針對有毒及化學廢物。至於本地缺乏回收設施，飲品生產商更應在此前提下，以自身豐富的財力和人力資源，踏出回收第一步：「飲品生產商每年賺取數以千萬計的盈利，卻要市民大眾共同承擔環境代價，還不斷托辭卸責，實在令人失望。」她期望本地不同飲品生產商盡快回收紙包飲品盒，並向市民明確交待推行時間表。

綠色力量早前推出香港首個紙包飲品盒回收計劃 -- 「校園回收『俠』」，於一月至五月期間在十間學校試行，今日公布計劃成效，共收集逾 16,000 個紙包飲品盒，交由本地回收商作初步處理，打碎後送往日本再造成環保燃料。就讀陳瑞祺（喇沙）小學的小六同學顧振楷表示：「以前不知道紙包飲品盒可以回收，每次只放入垃圾桶。希望以後周圍都可以有紙包飲品盒回收箱，不用當垃圾棄掉那麼浪費！」負責回收活動的葉婉兒老師表示：「活動期間會教學生乾淨回收，將紙包飲品盒洗乾淨才放入回收箱，保持校園衛生亦可增加回收價值。我們亦鼓勵學生盡量減少喝紙包飲品，自攜水樽，如果屋企有紙包飲品盒，則帶到學校回收。」

負責校園回收計劃的綠色力量教育主任余健綱表示，紙包飲品盒可回收再造成不同物料，現階段他們送往日本再造成再生固態燃料（**Refuse Paper and Plastic Fuel**），是一種高熱值、低碳、少灰的燃料，可供大型鍋爐或發電之用。未來會嘗試將紙包飲品盒回收再造成其他物料，例如再造成建築材料，或分別將紙、膠、鋁分離再造，不過成本則較高。

余健綱表示，稍後會將紙包飲品盒回收計劃推廣至社區層面，長遠目標是紙包飲品盒像膠樽、鋁罐一樣，成為社區普遍回收物。他強調飲品生產商有不可推卸的責任：「我們希望起示範作用，飲品生產商更加沒藉口說回收不可行，不應該再逃避環境責任，只顧賺錢，完全漠視回收責任。」

註1 綜合 2012 年數據（環境局局長黃錦星立法會會議書面答覆）、2012 年及 2014 年《香港固體廢物監察報告》推算。推算包含 2014《香港固體廢物監察報告》2.7 萬 Tetrapak 夾層包裝，以及 Tetrapak 夾層包裝以外所有紙包盒。

註2 以 250 毫升紙包飲品盒重量計算。

8 大本地紙包飲品生產商對回收紙包飲品盒查詢之回覆

	查詢內容及回覆
1. 太古可口可樂香港有限公司及太古公司	會面回覆，惟沒有回答全部問題。以本港無回收設施，以及受《巴塞爾公約》所限不能出口再造為由，現時未有回收紙包飲品盒。
2. 維他奶國際集團有限公司	會面回覆。現時沒有回收紙包飲品盒，亦沒有相關推行時間表，但會積極考慮於未來回收紙包飲品盒。
3. 九龍維記牛奶公司	電郵回覆。只強調自己是香港唯一牛奶品牌生產玻璃樽裝牛奶，沒有回答全部問題。
4. 時鮮菓汁國際及屈臣氏零售(香港)有限公司	電郵回覆。只強調自己於生產及回收膠樽的工作，沒有回答全部問題。
5. 雀巢香港有限公司	無回覆
6. 金寶湯亞洲有限公司	無回覆
7. 神樂院牛奶廠有限公司	無回覆
8. 香港楊協成香港(2000)有限公司	無回覆